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业务经营资金周转和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临时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2024年度购买人民币及外币理财产品合计最高余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投资理财的自有资金余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资金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维护公司股东的权益。

2、投资额度与期限：2024年度购买人民币及外币理财产品合计最高余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投资理财的自有资金余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3、投资品种：为了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在以上额度内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4、资金来源：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

拟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意见。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控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进行审计核查。

(4)公司财务管理部须建立台账对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正常周转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银行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并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

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